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NOPHARM GROUP CO. LTD.* 國藥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在香港以國控股份有限公司之名稱經營業務)
(股份代號：01099)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業績公告

國藥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國藥控股」）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報告期」）之經審計的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綜合業績。

董事長致辭

衷心感謝各位股東和各界人士一直以來對國藥控股的大力支持和鼓勵。2014年是國藥控股大膽開拓、積極轉型的重要一年，董事會、管理層和全體員工再次以持續穩定的業績增長回報給各位支持及關心公司成長的股東。

業績持續穩定增長

報告期間，本集團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200,131.26百萬元，比上年度增加人民幣33,265.11百萬元，同比增長19.94%。

報告期間，本集團實現淨利潤人民幣4,551.57百萬元，比上年度增加人民幣971.86百萬元，同比增長27.15%。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人民幣2,874.82百萬元，比上年度增加人民幣624.82百萬元，同比增長27.77%。

報告期間，本公司每股盈利人民幣1.11元，比上年同期同比增加24.72%。

與2013年相比，本集團總資產由人民幣105,453.11百萬元增加到人民幣128,655.74百萬元，淨資產由人民幣28,611.35百萬元增加到人民幣36,289.63百萬元，資產負債率由72.87%下降到71.79%。

2014年，本集團全年資本開支達人民幣2,904.17百萬元，主要用於開拓和增加分銷管道、升級物流配送系統以及提高信息化水平，以提升本集團的市場佔有率及配送效率。

經濟進入新常態，醫改持續推進

2014年隨着國家經濟增速放緩、行業政策紅利逐漸退去、以及新醫改的不斷深入，中國醫藥行業的發展也明顯「換擋」進入中高速增长時期。經濟結構的調整和發展方式的轉變也促進了傳統醫藥行業向內涵更廣泛的「健康服務業」的轉型升級。同時中國醫藥衛生體制改革繼續堅持「保基本、強基層、建機制」的基本原則，朝着「健全醫保、創新醫療、規範醫藥」的方向不斷深化。

2014年，就藥品流通行業而言，剛性需求持續顯現，銷售規模和利潤繼續穩步增長，但增速有所放緩。行業格局變化不大，但集中度繼續提升。行業整體仍然面臨政策、回款、資金等方面的挑戰。

未來展望

2015年將是中國大改革與大調整全面推進的關鍵年，也是中國經濟新常態全面步入「攻堅期」的一年。

從醫藥健康行業來看，2015年將呈現增速趨緩、發展平穩的態勢，全行業除受惠於中國人口老齡化、城鎮化、「醫療體制改革」的持續深入等因素影響外，各種創新商業模式所帶來的商業機會也將驅動醫藥健康行業的未來增長。

作為中國最大及最具實力的醫藥分銷企業，國藥控股順應醫療健康行業發展的「新常態」，在聚焦醫院終端和零售終端的同時，將醫藥健康行業中湧現出的各種創新商業模式結合國藥控股已有的醫藥網絡優勢，進行大膽的投入和探索，努力開拓適合中國醫藥健康行業和公司自身特點的商業模式。

2015年，國藥控股將通過繼續探索結合互聯網思維和傳統業務，實現內部傳統產業的資源流動、互聯互通的新型服務模式；進一步整合產業鏈及行業資源、提升供應鏈服務價值；搭建統一營銷服務平台，加速面向互聯網的營銷創新；建立專業化的大數據中心等途徑逐步完成從傳統醫藥流通企業到創新服務型企業的轉型。

2014年7月，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正式啟動試點混合所有制改革的消息曾備受關注，本公司及下屬八家子公司已經成為混合所有制改革的首批試點單位。2015年，公司將繼續把握此次混合所有制改革的契機，充分發揮公司已有的管理優勢、人才優勢和業務優勢，進一步完善公司治理體系，持續激發公司活力，提升公司核心競爭力，實現企業長期健康發展，不斷提升企業的價值。

最後，我再次由衷的感謝本公司各位股東、各位董事、各位戰略合作夥伴、管理層及全體同仁，讓我們攜起手來為國藥控股實現從優秀到卓越、從傳統醫藥流通企業向創新服務企業的轉型而努力。

合併利潤表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2013年
收入	4	200,131,261	166,866,146
銷售成本	7	<u>(183,803,043)</u>	<u>(153,487,630)</u>
毛利		16,328,218	13,378,516
其他收入	5	204,021	288,941
分銷及銷售開支	7	(5,122,849)	(4,473,773)
一般及行政開支	7	<u>(3,547,468)</u>	<u>(3,091,764)</u>
經營溢利		7,861,922	6,101,920
其他收益－淨額	6	38,730	40,196
財務收入		187,911	174,387
財務費用		<u>(2,316,602)</u>	<u>(1,834,756)</u>
財務費用－淨額	9	(2,128,691)	(1,660,369)
享有按權益法入賬的投資的利潤份額		<u>162,642</u>	<u>138,758</u>
除所得稅前溢利		5,934,603	4,620,505
所得稅開支	10	<u>(1,383,030)</u>	<u>(1,040,793)</u>
年度利潤		<u>4,551,573</u>	<u>3,579,712</u>
歸屬於：			
－公司權益持有人		2,874,823	2,250,002
－非控制性權益		<u>1,676,750</u>	<u>1,329,710</u>
		<u>4,551,573</u>	<u>3,579,712</u>
年度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的每股盈利 (每股人民幣元)			
－基本及攤薄	11	<u>1.11</u>	<u>0.89</u>
股息	14	<u>857,799</u>	<u>667,756</u>

合併綜合收益表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2013年
年度利潤		4,551,573	3,579,712
其他綜合(損失)/收益：			
<u>其後不會重分類至損益的項目</u>			
離職後福利債務的重新計量	10	<u>(17,301)</u>	<u>15,843</u>
<u>其後可能會重分類至損益的項目</u>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價值變動	10	10,745	5,094
外幣折算差額	10	235	(2,273)
享有按權益法入賬的投資的 其他綜合收益	10	<u>195</u>	<u>232</u>
其後可能會重分類至損益的項目總額		<u>11,175</u>	<u>3,053</u>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失)/收益， 扣除稅項		<u>(6,126)</u>	<u>18,896</u>
本年度綜合收益總額		<u><u>4,545,447</u></u>	<u><u>3,598,608</u></u>
歸屬於：			
— 公司權益持有人		2,865,708	2,262,489
— 非控制性權益		<u>1,679,739</u>	<u>1,336,119</u>
		<u><u>4,545,447</u></u>	<u><u>3,598,608</u></u>

合併資產負債表

(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於12月31日	
	附註	2014年	2013年
資產			
非流動資產			
土地使用權		1,445,698	1,277,436
投資物業		361,354	159,509
物業、廠房及設備		7,102,276	6,310,547
無形資產		6,348,010	5,603,289
按權益法入賬的投資		930,179	730,739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348,396	274,701
遞延所得稅資產		565,472	455,519
其他非流動資產		1,281,890	927,994
		<u>18,383,275</u>	<u>15,739,734</u>
流動資產			
存貨		20,308,570	16,702,338
貿易應收款項	12	66,098,233	51,824,730
預付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4,481,383	4,141,332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728	1,122
銀行存款及受限資金		4,151,194	3,041,892
現金及現金等同項目		15,232,356	14,001,962
		<u>110,272,464</u>	<u>89,713,376</u>
資產總額		<u>128,655,739</u>	<u>105,453,110</u>
權益			
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			
股本		2,767,095	2,568,293
儲備		24,614,772	19,247,253
		<u>27,381,867</u>	<u>21,815,546</u>
非控制性權益		<u>8,907,762</u>	<u>6,795,804</u>
權益總額		<u>36,289,629</u>	<u>28,611,350</u>

		於12月31日	
	附註	2014年	2013年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貸		4,222,597	4,134,067
遞延所得稅負債		632,801	596,282
離職後福利債務		516,272	498,749
其他非流動負債		974,615	771,483
		<u>6,346,285</u>	<u>6,000,581</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3	54,723,653	44,188,111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5,419,051	5,183,535
應付股息		86,462	36,613
即期所得稅負債		557,805	425,644
借貸		25,232,854	21,007,276
		<u>86,019,825</u>	<u>70,841,179</u>
負債總額		<u>92,366,110</u>	<u>76,841,760</u>
權益及負債總額		<u>128,655,739</u>	<u>105,453,110</u>
流動資產淨值		<u>24,252,639</u>	<u>18,872,197</u>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u>42,635,914</u>	<u>34,611,931</u>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2003年1月8日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公司法在中國成立為一家有限責任公司。

於2008年10月6日，本公司根據中國公司法將2007年9月30日的註冊資本及儲備按1: 0.8699的比例變更為1,637,037,451股每股面值人民幣一元股份而變更為股份有限公司。於2009年9月，本公司公開發行海外公眾股（H股），自2009年9月23日起在香港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香港聯交所」）掛牌上市。

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中國上海黃浦區福州路221號。

本集團主要從事：(1)向醫院、其他分銷商及零售藥店、診所等客戶分銷藥物、醫療器械及醫藥製品；(2)經營醫藥連鎖店；及(3)分銷實驗室用品、製造及分銷化學試劑、生產及銷售醫藥製品。

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為在中國成立的中國醫藥集團總公司（「國藥集團」）。

本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千元列報（除非另有說明）。本財務報表已經由董事會在2015年3月20日批准刊發。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

本公司的合併財務報表是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按照歷史成本法編製，並就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列賬）的重估而作出修訂。

合併財務報表是根據舊有香港《公司條例》（第32章）的適用規定就本財政年度和比較期間而編製。

(i) 已採納的新訂和已修改的準則

本集團已於2014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財政年度首次採納下列準則：

-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改)「金融工具：呈報」有關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對銷。此修改澄清了對銷權必須不得依賴未來事項而定。在一般業務過程中以及倘一旦出現違約、無償債能力或破產時，這也必須對所有對手方具有法律約束力。此修改亦考慮了結算機制。此修改對集團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的修改「資產減值」有關非金融資產可收回金額的披露。此修改刪除了透過發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所包括的現金產出單元的可收回金額的若干披露。此外，對於發生減值的資產，如果其可收回金額是以公允價值減去處置成本為基礎確定的，此修改還要求增強關於該可收回金額的披露資訊。
-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修改「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有關衍生工具的更替和套期會計的延續。此修改考慮了「場外」衍生工具的立法變更和成立中央對手方。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將衍生工具更替至中央對手方將導致套期會計法的終止。此修改提供了當一項套期工具的更替符合指定標準時，可豁免終止採用套期會計法。本集團已應用此修改，對集團整體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委員會)－解釋公告第21號「徵費」，載列如有關債務屬於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準備」的範圍，則支付此項徵費義務的會計法。此解釋說明導致支付徵費的債務事件和何時將負債入賬。本集團目前並無重大徵費責任，因此對集團的影響不大。

於2014年1月1日開始的財政年度已經生效的其他準則、修改和解釋對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ii) 尚未採納的新準則和解釋

多項新準則和準則的修改及解釋在2014年1月1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但未有在本合併財務報表中應用。此等準則、修改和解釋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惟以下列載者除外：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針對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分類、計量和確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完整版本已在2014年7月發佈。此準則取代了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中有關分類和計量金融工具的指引。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保留但簡化了金融資產的混合計量模型，並確定了三個主要的計量類別：按攤銷成本、按公允價值透過其他綜合收益以及按公允價值透過損益表計量。此分類基準視乎主體的經營模式，以及金融資產的合同現金流量特點。在權益工具中的投資需要按公允價值透過損益表計量，而由初始不可撤銷選項在其他綜合收益計量的公允價值變動不循環入賬。目前有新的預期信貸損失模型，取代在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中使用的減值虧損模型。對於金融負債，就指定為按公允價值透過損益表計量的負債，除了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本身信貸風險的變動外，分類和計量並無任何變動。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放寬了套期有效性的規定，以清晰界線套期有效性測試取代。此準則規定被套期項目與套期工具的經濟關係以及「套期比率」須與管理層實際用以作風險管理之目的相同。

根據此準則，仍需有同期文件存檔，但此規定與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現時所規定的不同。此準則將於2018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起生效。容許提早採納。本集團仍未評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全面影響。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同收益」處理有關主體與其客戶合同所產生的收益和現金流量的性質、金額、時間性和不確定性的收益確認，並就向財務報表使用者報告有用的資訊建立原則。當客戶獲得一項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並因此有能力指示該貨品或服務如何使用和獲得其利益，即確認此項收益。此準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同」和相關解釋。此準則將於201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起生效，並容許提早採納。本集團現正評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影響。

沒有其他尚未生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或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委員會）－解釋公告而預期會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

(iii) 新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

此外，新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 第9部「賬目和審計」的規定已於本公司2014年3月3日或之後開始的首個財政年度生效（根據該條例第358條）。本公司現正評估香港《公司條例》的變動對新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 第9部首次應用期間的合併財務報表的預期影響。至今認為其影響將不會十分重大，且只有合併財務報表內的呈列和披露資訊會受到影響。

3 分部資料

管理層基於營運委員會（包括首席運營官及首席運營官辦公室）所審閱作策略決定用的報告釐定營運分部。營運委員會從業務類型的角度衡量業務。所報告營運分部主要自中國以下三種業務類型中獲得收入：

- (i) 醫藥分銷 — 向醫院、其他分銷商及零售藥店、診所等客戶分銷藥物、醫療器械及醫藥製品；
- (ii) 醫藥零售業務 — 經營醫藥連鎖店；
- (iii) 其他業務 — 分銷實驗室用品、製造及分銷化學試劑、生產及銷售醫藥製品。

雖然醫藥零售業務不滿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8規定為可報告分部的數量性門檻，但管理層認為應該報告此項分部，因為此分部受營運委員會作為密切監控的潛在增長區域，並預期未來會為集團收益提供重大貢獻。

分部資產指分部進行經營活動而使用的經營資產。分部資產主要包括土地使用權、投資物業、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於聯營公司的投資、存貨、應收款項及經營現金。

分部負債指分部進行經營活動而產生的經營負債。分部負債不包括進行融資（並非經營業務）而產生的借貸、遞延所得稅負債及其他負債。

未分配資產主要指遞延所得稅資產。未分配負債主要指公司借貸及遞延所得稅負債。

資本開支主要包括添置土地使用權、投資物業、物業、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通過業務合併進行收購所引致的添置項目亦包括在內。

分部間收入按該等業務板塊之間協定的價格及條款進行。向營運委員會報告的外界收入與合併利潤表內收入的計量方式一致。

提供予營運委員會的分部資料如下：

(i) 截至2014年及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醫藥分銷	醫藥 零售業務	其他業務	抵銷	本集團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分部業績					
外界分部收入	190,133,058	5,901,875	4,096,328	-	200,131,261
分部間收入	1,334,846	2,284	355,294	(1,692,424)	-
收入	<u>191,467,904</u>	<u>5,904,159</u>	<u>4,451,622</u>	<u>(1,692,424)</u>	<u>200,131,261</u>
經營溢利	7,175,868	219,007	481,558	(14,511)	7,861,922
其他收益／(損失)	26,962	(206)	11,974	-	38,730
享有按權益法入賬的 投資的利潤份額	3,528	2,037	157,077	-	162,642
	<u>7,206,358</u>	<u>220,838</u>	<u>650,609</u>	<u>(14,511)</u>	<u>8,063,294</u>
財務費用－淨額					<u>(2,128,691)</u>
除所得稅前溢利					5,934,603
所得稅開支					<u>(1,383,030)</u>
年度利潤					<u>4,551,573</u>
計入利潤表的其他分部項目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準備	187,501	266	1,206		188,973
存貨減值準備	2,862	62	21,174		24,098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準備	-	-	20,645		20,645
無形資產減值準備	-	-	4,233		4,233
商譽減值準備	-	-	5,850		5,850
土地使用權攤銷	29,839	51	6,775		36,66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12,254	59,107	115,574		586,935
投資物業折舊	-	-	14,900		14,900
無形資產攤銷	188,514	5,129	3,103		196,746
資本開支	<u>2,468,206</u>	<u>107,197</u>	<u>328,768</u>		<u>2,904,171</u>

	醫藥分銷	醫藥 零售業務	其他業務	抵銷	本集團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分部業績					
外界分部收入	157,864,297	4,833,148	4,168,701	–	166,866,146
分部間收入	<u>1,108,220</u>	<u>–</u>	<u>326,805</u>	<u>(1,435,025)</u>	<u>–</u>
收入	<u>158,972,517</u>	<u>4,833,148</u>	<u>4,495,506</u>	<u>(1,435,025)</u>	<u>166,866,146</u>
經營溢利	5,548,406	174,546	420,023	(41,055)	6,101,920
其他收益／(損失)	58,554	2,204	(20,562)	–	40,196
享有按權益法入賬的 投資的利潤份額	<u>581</u>	<u>1,817</u>	<u>136,360</u>	<u>–</u>	<u>138,758</u>
	<u>5,607,541</u>	<u>178,567</u>	<u>535,821</u>	<u>(41,055)</u>	<u>6,280,874</u>
財務費用－淨額					<u>(1,660,369)</u>
除所得稅前溢利					4,620,505
所得稅開支					<u>(1,040,793)</u>
年度利潤					<u>3,579,712</u>
計入利潤表的其他分部項目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準備	135,118	398	916		136,432
存貨減值準備	49,665	287	3,436		53,388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準備	–	–	5,340		5,340
商譽減值準備	–	–	63,200		63,200
土地使用權攤銷	32,255	51	6,751		39,05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39,253	44,150	93,326		476,729
投資物業折舊	–	–	11,338		11,338
無形資產攤銷	<u>144,825</u>	<u>1,932</u>	<u>3,045</u>		<u>149,802</u>
資本開支	<u>1,477,167</u>	<u>97,666</u>	<u>438,334</u>		<u>2,013,167</u>

(ii) 於2014年及2013年12月31日

	醫藥分銷	醫藥 零售業務	其他業務	抵銷	本集團
於2014年12月31日					
分部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	120,166,345	3,206,254	6,435,604	(1,717,936)	128,090,267
分部資產包括：					
按權益法入賬的投資	84,355	14,283	831,541	-	930,179
未分配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					565,472
資產總值					128,655,739
分部負債	59,995,952	1,949,107	2,029,590	(1,696,791)	62,277,858
未分配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和借貸					30,088,252
負債總額					92,366,110
於2013年12月31日					
分部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	98,208,962	2,498,393	6,437,415	(2,147,179)	104,997,591
分部資產包括：					
按權益法入賬的投資	4,206	13,865	712,668	-	730,739
未分配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					455,519
資產總值					105,453,110
分部負債	49,747,602	1,417,916	2,072,464	(2,133,847)	51,104,135
未分配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和借貸					25,737,625
負債總額					76,841,760

本集團所有資產均在中國。

4 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2013年
產品銷售收入	199,652,863	166,454,416
顧問收入	194,925	145,927
醫藥連鎖店之特許經營費與其他服務費	119,848	112,016
租金收入	111,414	107,769
進口代理收入	25,948	24,528
其他	26,263	21,490
	<u>200,131,261</u>	<u>166,866,146</u>

5 其他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2013年
政府補貼(i)	<u>204,021</u>	<u>288,941</u>

附註：

- (i) 政府補貼主要指從多個政府機構收取的補貼收入，作為給予本集團部份成員公司的扶持。

6 其他收益－淨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2013年
核銷負債所得收益(i)	26,870	27,204
出售附屬公司後的現有權益按公允價值重新計量的收益	7,602	—
出售附屬公司所得收益	2,659	2,702
按權益法計量的投資的處置收益	2,265	—
出售土地使用權，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所得收益	5,840	15,828
匯兌損失－淨額	(17,853)	(4,461)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損失	(394)	(56)
附屬公司於收購前的股利	—	15,878
違約金轉回／(計提)(ii)	11,020	(22,040)
捐贈	(11,054)	(9,261)
其他－淨額	<u>11,775</u>	<u>14,402</u>
	<u>38,730</u>	<u>40,196</u>

附註：

- (i) 於2014年度，本集團審核了所有賬齡超過5年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並核銷無需支付的負債人民幣26,870千元。
- (ii) 於2010年3月，本集團一附屬公司與一房地產公司（「合同對方」）簽訂「房產轉讓和項目合作合同書」。於2012年6月，基於發展規劃需要，該附屬公司終止該合作合同，並計提違約補償17,600千元。於2012年度，該附屬公司支付了人民幣4,980千元的補償金但並未支付剩餘部份。於2013年4月，合同對方起訴該附屬公司，要求其支付剩餘補償金人民幣11,020千元，加倍補償金人民幣11,020千元以及逾期罰金11,020千元。於2013年5月，法院一審判決支持了合同對方的全部訴訟請求，該附屬公司計提額外準備人民幣22,040千元。於2014年2月，上級法院二審駁回了合同對方的逾期罰金的請求而僅支持了剩餘補償金及加倍補償金。於2014年，該附屬公司轉回了加倍補償金人民幣11,020千元。

7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2013年
消耗原料及商品	183,280,631	153,045,878
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變動	(93,898)	(3,681)
僱員福利開支 (附註8)	4,326,711	3,618,164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準備 (附註12)	167,884	134,134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準備	21,089	2,298
存貨減值準備	24,098	53,388
無形資產減值準備	4,233	—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準備	20,645	5,340
商譽減值準備	5,850	63,200
有關租賃土地及樓宇的經營租賃	587,830	425,41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86,935	476,729
投資物業折舊	14,900	11,338
無形資產攤銷	196,746	149,802
土地使用權攤銷	36,665	39,057
核數師酬金		
— 法定審計服務	21,292	19,980
— 非法定審計服務	330	2,275
— 非審計服務	938	820
顧問及諮詢費	82,796	60,422
運輸開支	835,286	686,714
交通開支	242,806	216,386
市場開發及業務宣傳開支	936,324	987,116
水電費	143,562	128,969
其他	1,029,707	929,427
銷售成本、其他業務成本、分銷及 銷售費用以及一般及行政開支總計	192,473,360	161,053,167

8 僱員福利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2013年
薪金、工資及花紅	3,352,661	2,774,007
退休金計劃供款(i)	336,978	293,185
離職後福利	27,158	21,873
房屋津貼(ii)	133,255	112,666
其他福利(iii)	476,659	416,433
	<u>4,326,711</u>	<u>3,618,164</u>

附註：

- (i) 按中國頒佈的規則及規例，本集團為其中國大陸僱員向國家資助的退休計劃供款。本集團亦從2011年開始為本公司及部份附屬公司的僱員向由一家獨立保險公司管理的退休計劃供款。本集團僱員每月按相關收入（包括工資、薪金、津貼及花紅，並有上限）約7%至10%向這些計劃供款，而本集團按上述有關收入的20%至28%供款，除向這些計劃供款外，本集團對實際支付的退休福利並無任何其他責任。這些退休計劃負責應付予退休僱員的全部退休福利。
- (ii) 房屋津貼指有關期間中國內地受政府監管的住房公積金（按僱員基本薪金5%至12%的比率供款）。
- (iii) 其他福利指為其僱員支付的醫療保險、員工福利、職工教育培訓及工會活動支出。

9 財務收入及費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2013年
利息開支：		
－ 借貸	1,380,030	1,101,196
－ 應收票據貼現	452,675	321,006
－ 應收賬款貼現	369,430	310,937
－ 職工離職後福利負債淨利息	10,723	20,126
	<u>2,212,858</u>	<u>1,753,265</u>
利息開支總額	2,212,858	1,753,265
銀行手續費	125,382	104,129
減：已資本化之利息開支	(21,638)	(22,638)
	<u>2,316,602</u>	<u>1,834,756</u>
財務費用	2,316,602	1,834,756
財務收入：		
－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利息收入	(148,797)	(131,857)
－ 長期保證金利息收入	(39,114)	(42,530)
	<u>(187,911)</u>	<u>(174,387)</u>
財務費用淨額	<u>2,128,691</u>	<u>1,660,369</u>

10 稅項

所得稅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2013年
現行所得稅	1,525,313	1,169,588
遞延所得稅	(142,283)	(128,795)
	<u>1,383,030</u>	<u>1,040,793</u>

本集團除稅前利潤的稅項與採用適用於綜合實體利潤的加權平均稅率計算的理論金額差異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2013年
除所得稅前利潤	5,934,603	4,620,505
減：享有按權益法入賬的投資的利潤份額	(162,642)	(138,758)
	<u>5,771,961</u>	<u>4,481,747</u>
按適用稅率計算的稅項	1,358,210	1,008,081
不可扣稅開支	67,273	64,014
非應稅所得	(11,752)	(9,516)
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稅項虧損－淨額	3,493	4,129
使用以前年度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可抵扣虧損	(4,333)	(10,057)
適用所得稅率變動的影響	(4,635)	751
所得稅退稅	(25,226)	(16,609)
所得稅開支	<u>1,383,030</u>	<u>1,040,793</u>
適用加權平均稅率(i)	<u>23.30%</u>	<u>22.53%</u>

附註：

- (i) 於2014年，中國所有企業的企業所得稅劃一為25%。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享有15%之優惠稅率，該等稅率優惠經相關稅務機構批准或由於在指定稅收優惠區域經營而獲得。

本集團下屬兩家附屬公司適用於16.5%的香港所得稅率。所得稅計提基於源自香港之可估計利潤。

與其他綜合收益的組成部份有關的稅項（支銷）／貸記如下：

	2014年			2013年		
	除稅前	稅項 (支銷)／ 貸記	除稅後	除稅前	稅項 (支銷)／ 貸記	除稅後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 公允價值收益	14,326	(3,581)	10,745	6,792	(1,698)	5,094
退休福利債務的重新計量 (損失)／收益	(22,477)	5,176	(17,301)	20,834	(4,991)	15,843
分佔按權益法入賬的投資 其他綜合收益	195	-	195	232	-	232
外幣折算差額	235	-	235	(2,273)	-	(2,273)
	<u> </u>	<u> </u>	<u> </u>	<u> </u>	<u> </u>	<u> </u>
其他綜合(損失)／收益	<u>(7,721)</u>	<u>1,595</u>	<u>(6,126)</u>	<u>25,585</u>	<u>(6,689)</u>	<u>18,896</u>

11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按年內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以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2013年
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人民幣千元)	2,874,823	2,250,002
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千股)	2,585,178	2,523,359
每股基本盈利(每股人民幣元)	<u>1.11</u>	<u>0.89</u>

由於年內並無具潛在攤薄影響的股份，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12 貿易應收款項

	12月31日	
	2014年	2013年
應收賬款	62,566,132	47,481,041
應收票據	<u>4,199,915</u>	<u>4,868,152</u>
	<u>66,766,047</u>	<u>52,349,193</u>
減：減值準備	<u>(667,814)</u>	<u>(524,463)</u>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u>66,098,233</u>	<u>51,824,730</u>

貿易應收款項的公平值與賬面值相若。

本集團醫藥連鎖店零售業務通常以現金、借記卡或信用卡進行。藥品分銷及醫藥製造業務一般按30天至210天的信貸期進行銷售。貿易應收款項（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12月31日	
	2014年	2013年
3個月以下	44,040,688	36,426,895
3至6個月	14,907,673	11,536,284
6個月至1年	7,379,806	4,025,438
1至2年	342,139	262,888
2年以上	95,741	97,688
	<u>66,766,047</u>	<u>52,349,193</u>

若干貿易應收款項已過期但視為未減值。該等貿易應收款項與最近期並無拖欠記錄的多個客戶有關。該等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12月31日	
	2014年	2013年
3至6個月	14,428,712	11,164,074
6個月至1年	7,297,419	3,977,514
1至2年	303,334	222,186
2年以上	28,080	34,061
	<u>22,057,545</u>	<u>15,397,835</u>

於2014年12月31日，約為人民幣667,814千元的貿易應收款項（2013年12月31日：人民幣524,463千元）已減值並已全數計提減值準備。該等應收款項主要與受突如其來的經濟困境影響的批發商有關。該等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12月31日	
	2014年	2013年
3至6個月	478,961	372,210
6個月至1年	82,387	47,924
1至2年	38,805	40,702
2年以上	67,661	63,627
	<u>667,814</u>	<u>524,463</u>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準備的變動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2013年
1月1日	524,463	398,823
減值準備 (附註7)	167,884	134,134
已撇銷的不可收回應收款項	(23,609)	(8,334)
處置附屬公司	(924)	(160)
	<u>667,814</u>	<u>524,463</u>
12月31日	<u>667,814</u>	<u>524,463</u>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準備的設立及解除已計入一般及行政開支。計入減值準備的金額於預期無法收回額外現金時撇銷。

貿易應收款項以人民幣計值。

於2014年12月31日，賬面值為人民幣632,686千元的應收票據（2013年12月31日：人民幣377,627千元），賬面值為人民幣1,891,877千元的應收賬款（2013年12月31日：人民幣2,295,985千元）作為本集團銀行借貸之抵押擔保。

於2014年12月31日，用於保理業務的未收回應收賬款賬面值為人民幣4,018,632千元（2013年12月31日：人民幣3,989,172千元）已終止確認且無追索權。該已終止確認的應收賬款賬齡均在一年以內。於2014年12月31日，代銀行收取的應收賬款金額為人民幣608,497千元（2013年12月31日：人民幣830,733千元），已於其他應付款項入賬。

於2014年12月31日，信用風險之最大風險敞口為上述段落之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賬面價值。

13 貿易應付款項

	12月31日	
	2014年	2013年
應付賬款	40,690,701	33,863,118
應付票據	14,032,952	10,324,993
	<u>54,723,653</u>	<u>44,188,111</u>

貿易應付款的公平值與賬面值相若。

本集團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12月31日	
	2014年	2013年
3個月以內	45,562,575	37,867,067
3至6個月	6,240,695	4,279,395
6個月至1年	1,920,892	1,378,044
1至2年	590,099	401,810
2年以上	409,392	261,795
	<u>54,723,653</u>	<u>44,188,111</u>

本集團的貿易應付款項以下列貨幣計值：

	12月31日	
	2014年	2013年
人民幣	54,063,645	42,380,197
美元	653,645	1,776,278
歐元	6,363	31,636
	<u>54,723,653</u>	<u>44,188,111</u>

本集團與部份銀行通過應付保理融資業務，由銀行代為償付應付賬款，同時轉作等額銀行借貸。轉作銀行借貸是不涉及現金收支的交易，而以現金償還銀行借貸按照籌資活動現金流入入賬。

於2014年，這些銀行通過上述業務支付了人民幣4,605,291千元（2013年：人民幣5,425,982千元）之應付賬款並轉作等額銀行借貸。於2014年12月31日和2013年12月31日，所有上述業務相關之銀行借貸均已償付。

14 股息

本公司於2014年每股派發了人民幣0.26元（含稅）股息，總計約人民幣667,756千元。根據本公司於2015年3月20日董事會決議，建議向本公司股東派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31元（含稅），總計約人民幣857,799千元，該建議尚待即將召開的股東大會上由本公司股東表決通過。此擬派股息尚未在本集團的合併資產負債表上反映為負債。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2013年
擬派末期股息	<u>857,799</u>	<u>667,756</u>

15 業務合併

(a) 非同一控制下的商業合併

本年的收購包括：

本集團於本年度自第三方收購若干主要從事藥品、醫療保健用品批發銷售以及經營藥品連鎖店的附屬公司的權益以擴張本集團的市場份額，詳情如下：

收購的附屬公司	收購日	收購權益的比例%
國藥控股黔東南州醫藥有限公司	2014年1月	70%
國藥控股汕頭有限公司	2014年1月	70%
國藥控股重慶泰民醫藥有限公司	2014年1月	60%
國藥控股日照有限公司	2014年2月	80%
天津博康勝家大藥房有限公司	2014年3月	100%
國藥控股生物醫藥(天津)有限公司	2014年3月	70%
國藥控股上海生物醫藥有限公司	2014年8月	70%
國藥四川醫藥集團有限公司	2014年9月	66%

上述收購的影響概述如下：

收購對價	
— 或有對價(ii)	1,200
— 現金對價	615,270
	<hr/>
收購對價合計	616,470
	<hr/> <hr/>

有關該等收購的所得資產與負債以及現金流量詳情概述如下：

	收購當日的 公平值	被收購公司 於收購當日的 賬面值
現金及現金等同項目	309,406	309,406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8,651	98,746
無形資產		
— 銷售網路	275,590	—
— 軟件及商標	602	602
土地使用權	80,790	44,249
投資物業	169,809	10,096
遞延所得稅資產	5,439	5,439
存貨	292,948	292,948
按權益法入賬的投資	19,522	19,522
其他非流動資產	23,878	23,87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i)	1,788,999	1,788,99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439,001)	(1,439,001)
遞延所得稅負債	(75,883)	—
其他非流動負債	(47,776)	(47,776)
借貸	(559,650)	(559,650)
	<hr/>	<hr/>
淨資產	953,324	<u>547,458</u>
非控制性權益(iii)	<u>(606,565)</u>	
商譽	<u>269,711</u>	
	<u>616,470</u>	
收購對價合計	616,470	
或有對價(ii)	(1,200)	
以現金結算的收購對價	<u>615,270</u>	
2013年為收購附屬公司預付的對價	(2,247)	
2014年為收購附屬公司支付的對價	<u>613,023</u>	
所收購附屬公司的現金及現金等同項目	(309,406)	
收購現金流出	<u>303,617</u>	

商譽源自本集團與非同一控制下獲取的附屬公司的業務整合而獲得的人力資源、規模經濟效益和協同效應。

附註：

(i)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1,788,999千元，此包括公允價值為人民幣1,653,890千元的貿易應收款。已到期貿易應收款的總合同數額為人民幣1,671,582千元，其中人民幣17,692千元預期將無法收回。

(ii) 或有對價

根據收購協議規定的特定情況，本集團須支付基於被收購公司目標利潤實現情況而定的或有對價。或有對價的最高未折現金額為人民幣1,200千元。

根據被收購公司預計利潤表現，或有對價的公允價值估計為人民幣1,200千元。於2014年12月31日，對上述或有對價並無調整。

(iii) 非控制性權益

本集團按照非控制性權益享有的不包含商譽的淨資產份額對非控制性權益進行計量。

(iv) 上述新收購附屬公司由各收購當日至2014年12月31日的收入及純利概述如下：

	自收購當日至 2014年12月31日
收入	2,552,687
純利	<u>56,359</u>

(v) 上述新收購附屬公司由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的收入及純利概述如下：

	自2014年1月1日至 2014年12月31日
收入	5,845,313
純利	<u>147,855</u>

(vi) 收購相關的交易成本金額不重大。

16 結算日後事項

2014年12月31日後，本集團從上海複星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收購了3家附屬公司，收購的對價總額為人民幣414,356千元。上海複星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系對本集團具有重大影響的公司。2014年12月31日後，本集團從第三方收購了1家附屬公司，收購的對價總額為人民幣141,418千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行業環境

2014年，中國經濟發展進入新常態，全面深化改革不斷推進，產業結構調整持續進行，國家經濟從高速增長轉向中高速增長，「提高經濟發展質量和效益」成為新的發展思路。面對複雜嚴峻的國內外經濟環境，整體宏觀經濟增長放緩，全年GDP增速同比降到7.4%，經濟運營的各種矛盾交織存在，經濟下行壓力依然較大。

隨着國家經濟增長放緩、行業政策紅利逐漸退去、以及新醫改的不斷深入，中國醫藥行業的發展也明顯「換擋」進入中高速增長時期。然而，長期來看，經濟結構的調整和發展方式的轉變，促進了傳統醫藥行業向內涵更廣泛的「健康服務業」的轉型升級，同時，伴隨着城鎮化和老齡化的進程，健康服務業也在持續擴容成為國家新的經濟增長點。

2014年，中國醫藥衛生體制改革繼續堅持「保基本、強基層、建機制」的基本原則，「三醫」聯動朝着「健全醫保、創新醫療、規範醫藥」的方向不斷深化。多項改革新政的落地與意見徵集稿的推出，觸及了行業更深層次的矛盾和機制，引導「市場」發揮更重要的作用，對於理順運行機制、規範行業行為、加強民生保障起到了重要作用。

- 醫療保險方面，基本醫療保障體系建設已經卓有成效，在廣度和深度上面有很大的提升，基本實現了「低水平、廣覆蓋」的初級目標。然而，隨着醫保覆蓋範圍大幅擴大，各地醫保基金面臨較大支付壓力的現象越來越普遍，因此，有關醫保支付制度的改革被逐步提上日程，此外，商業健康保險也將加快發展，與基本醫療保險形成銜接互補。
- 醫療服務方面，公立醫院改革向縱深推進。政府圍繞醫療服務行業供需矛盾，一方面，鼓勵醫生多點執業，推動醫生由「單位人」向「社會人」轉變，釋放醫療服務核心要素資源；另一方面，倡導社會辦醫，擴大醫療服務供給，提高醫療服務效率；另外，加快推進縣級公立醫院改革，提高基層醫療服務水平，健全分級診療體系。
- 醫藥體系方面，「市場化」成為藥品價格改革大方向。在遏制虛高藥價的同時，保障低價藥品供應，放開藥價，通過醫保支付方式改革和招標政策的深度調整，促進建立正常的市場競爭機制，引導藥品市場合理形成價格。

2014年，就藥品流通行業而言，剛性需求持續顯現，銷售規模和利潤繼續穩步增長，但增速有所放緩。行業結構調整效果逐步顯現，行業集中度和流通效率均有所提升。但是，行業整體仍然面臨政策、回款、資金等方面的挑戰與壓力。

縱觀中國醫藥行業現狀，在複雜的政策環境和激烈的競爭格局中，深層次的矛盾及未來的不確定因素所帶來的問題，諸如藥品招標、醫保控費、醫療投資、醫藥電商、反商業賄賂等，仍將給行業內上下游企業帶來嚴峻的挑戰，以及轉型發展的新商機。同時，同質化的市場競爭將倒逼藥品流通行業發展進入全面提升綜合競爭力的時代，基於現代醫藥物流和互聯網技術的商業模式創新將進一步優化藥品流通行業發展模式，甚至產生重大變革。這些外部因素始終在促使本集團加強對行業發展、政策導向、競爭對手及自身能力的研究分析，並且在戰略規劃及執行上不斷進行探索創新。我們認為，只有結合市場的發展趨勢，進一步挖掘企業的價值內涵，以創新思維不斷提升自身的人才實力、管理水平和技術能力，才能適應未來發展的大趨勢。

業務回顧

2014年，面對複雜的市場環境，本集團在經營管理方面堅持以「混合添動力、效率創價值、創新贏未來」為發展主題，銷售額跨過人民幣2,000億元這一新的里程碑。同時，發展方式初步實現了由「規模導向」向「效益導向」的轉變，提高了發展質量，平台資源得到進一步深度整合，規模效應逐步發揮，利潤增速大幅超過銷售增速。此外，本集團積極探索新的發展機遇，注重推動業務創新，引領行業發展，提升企業價值。

在醫藥分銷領域，本集團已形成了一體化的醫藥供應鏈，以及先進的供應鏈管理模式，品種結構穩健調整，客戶結構持續優化，全國性分銷網絡不斷拓展與整合，進一步聚焦終端下沉，深挖基層網絡價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下屬分銷網絡已覆蓋至中國31個省、直轄市及自治區。本集團的直接客戶包括12,264家醫院（僅指分級醫院，包括最大型最高級別的三級醫院1,718家），小規模終端客戶（含基層醫療機構等）94,616家，零售藥店61,761家，另有7,796家其他客戶（如醫藥分銷商）。

本集團繼續加大力度推進全國及省級兩級集中採購體系建設，進一步推動一體化運營。同時，本集團繼續強化全國一體化物流平台建設：全國醫藥分銷物流網絡包括4個樞紐物流中心、42個省級物流中心、149個地市級物流網點，醫藥零售物流網點21個，總網點數216個；加快智慧供應鏈雲服務平台建設，打造安全、可及、可視、高效的專業物流服務能力；推進全國多倉聯網運營以及溫控運輸幹線建設，打造以物流中心、配送中心及配送站兩級半網絡組成的專業分撥物流網和配送物流網，深度覆蓋全國醫藥物流網絡；成立了國藥控股物流標準化技術管理委員會，推進全國物流技術、管理、服務、工作四個維度的標準化體系建設，累計發佈了50多項物流標準，打造國藥控股規範、統一、標準的物流服務品牌。

在醫藥零售領域，本集團以打造批零一體化的醫藥流通業態結構為目的，大力推動零售發展，強化引領優勢。本集團於全國主要城市設立直營或加盟的零售連鎖藥店網絡，截至2014年12月31日，國藥控股國大藥房有限公司（「國大藥房」）擁有2,096家零售藥店（其中直營店1,747家，加盟店349家），以銷售額計名列行業第一，另外本集團下屬分銷業務子公司擁有264家零售藥店。基於重點發展零售業務戰略，國大藥房於2014年12月就收購上海復美益星大藥房連鎖有限公司和北京金象大藥房醫藥連鎖有限責任公司（截止2014年12月31日藥店數量為634家）訂立協議，進一步擴大了公司零售網絡。

2014年，秉承「聚焦主業，注重創新，多元推進」的發展戰略，本集團依托商業平台優勢，大力推動營銷轉型，以倍他樂克項目為試點，進一步探索營銷業務的創新服務模式；通過整合復美導藥網和搭建互聯互通平台，幫助公司順應互聯網浪潮，推動傳統業務與互聯網思維的融合；發展供應鏈金融服務和融資租賃業務，將「產融結合」納入公司轉型新思路，促使公司形成更強大的產業鏈競爭優勢。此外，公司在積極穩妥的探索醫藥O2O業務，應用物聯網解決方案為醫院提供供應鏈服務外包，逐步開展PBM業務等創新業務。同時，本集團的藥品製造業務盈利能力進一步增強，醫療器械業務網絡依托國藥控股平台資源優勢進一步擴張，醫療投資方面也邁出了第一步。

未來計劃

縱覽中國醫藥市場政策環境和競爭格局的變化，整合併購在加速進行，行業集中度在持續上升，未來，企業競爭發展的主旋律將集中在規模、平台、效率、服務、創新、品牌等方面。

在這樣的大背景下，本集團將繼續堅持「創新機制、提升效率、穩健發展」的指導思想，繼續加強分銷主業，大力推動零售發展，協同推進多元業態，提升管控效率、深耕網絡價值，提高經營質量，創新商業模式，探索國際化戰略，強化市值管理，倡導以互聯網發展為核心的全面創新，加強合規經營，進而實現企業健康持續發展。通過集約化運營和集成服務，加快從傳統分銷向現代服務轉型－提供更全的產品種類、更廣泛的業務覆蓋、更專業化的服務，為構築最大醫藥健康服務平台打下紮實基礎。

展望未來，管理層充滿信心，本集團將以深入推進混合所有制改革為契機，繼續着重效率和效益的提升，更加積極深入地推進「轉型創新、價值創造」，持續打造一個具有國際競爭力的醫藥健康服務提供商，順應新常態，創造新價值，從優秀走向卓越。

財務業績摘要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經審核年度業績，基本財務業績摘要如下：

報告期間，本集團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200,131.26百萬元，比上年同期增加人民幣33,265.11百萬元，同比增加19.94%；其中分銷業務收入人民幣191,467.90百萬元，比上年同期增加人民幣32,495.38百萬元，同比增加20.44%。

報告期間，本集團實現淨利潤人民幣4,551.57百萬元，比上年同期增加人民幣971.86百萬元，同比增加27.15%。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人民幣2,874.82百萬元，比上年同期增加人民幣624.82百萬元，同比增加27.77%。

報告期間，本公司每股盈利人民幣1.11元，同比增加24.72%。

收入

報告期間，本集團收入為人民幣200,131.26百萬元，較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的人民幣166,866.15百萬元增加19.94%，主要由於本集團醫藥分銷業務及醫藥零售業務的提升，且本集團收入增長超過中國醫藥市場發展的平均水平。

- 醫藥分銷分部：報告期間本集團醫藥分銷收入為人民幣191,467.90百萬元，較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的人民幣158,972.52百萬元增加20.44%，佔本集團總收入比例為94.87%，主要是由於本集團醫藥分銷業務發展勢態良好及分銷網絡進一步擴展。
- 醫藥零售分部：報告期間本集團醫藥零售收入為人民幣5,904.16百萬元，較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的人民幣4,833.15百萬元增加22.16%，增長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存量藥店自身業務增長及零售藥店網絡擴張。
- 其他業務分部：報告期間本集團其他業務收入為人民幣4,451.62百萬元，較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的人民幣4,495.51百萬元減少0.98%。

銷售成本

報告期間本集團銷售成本為人民幣183,803.04百萬元，較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的人民幣153,487.63百萬元增加19.75%，增長主要是由於本集團銷售收入的增長。

毛利

基於上述原因，報告期間本集團毛利為人民幣16,328.22百萬元，較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的人民幣13,378.52百萬元增加22.05%。本集團截至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的毛利率分別為8.02%及8.16%。

其他收入

報告期間本集團其他收入為人民幣204.02百萬元，較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的人民幣288.94百萬元減少29.39%。主要是由於本集團自中央及地方政府補貼收入的減少所致。

分銷及銷售費用

報告期間本集團分銷及銷售費用為人民幣5,122.85百萬元，較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的人民幣4,473.77百萬元增加14.51%。分銷及銷售費用的增長主要是由於本集團經營規模擴大、業務開拓及通過新設、收購公司及業務等方式擴張分銷網絡覆蓋面所致。

一般及行政開支

報告期間本集團一般及行政開支為人民幣3,547.47百萬元，較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的人民幣3,091.76百萬元增加14.74%。一般及行政開支增加主要是由於本集團網絡規模擴張、業務增長所帶來的管理費用的增加。

本集團一般及行政開支佔本集團總收入的比例由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的1.85%降至2014年同期的1.77%，主要由於本集團費用控制措施的執行及規模效應的體現。

經營溢利

由於上述原因，報告期間本集團經營溢利為人民幣7,861.92百萬元，較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的人民幣6,101.92百萬元增加28.84%。

其他收益 – 淨額

報告期間本集團其他收益減其他虧損的淨額由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的人民幣40.20百萬元減少至2014年同期的人民幣38.7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集團處置土地使用權、房產收益減少。

財務費用 – 淨額

報告期間本集團財務費用為人民幣2,128.69百萬元，較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的人民幣1,660.37百萬元增加28.21%，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業務增長從而融資規模擴大。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報告期間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業績為人民幣162.64百萬元，較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的人民幣138.76百萬元增加17.21%。

所得稅開支

報告期間本集團所得稅開支為人民幣1,383.03百萬元，較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的人民幣1,040.79百萬元增加人民幣342.2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利潤增長導致所得稅開支相應增長。本集團實際所得稅率由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的22.53%上升至報告期間的23.30%。

年度利潤

由於上述原因，本集團2014年的年度利潤為人民幣4,551.57百萬元，較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的人民幣3,579.71百萬元增加27.15%。本集團截至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的年度利潤率分別為2.15%及2.27%。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

報告期間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或純利為人民幣2,874.82百萬元，較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的人民幣2,250.00百萬元增加27.77%或人民幣624.82百萬元。本集團於報告期及2013年同期的純利率分別為1.44%及1.35%。

非控制性權益應佔利潤

報告期間非控制性權益應佔利潤為人民幣1,676.75百萬元，較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的人民幣1,329.71百萬元增加人民幣347.04百萬元。

流動資金及資金來源

營運資金

報告期間，本集團獲商業銀行提供人民幣78,878百萬元的銀行融資，其中約人民幣45,814百萬元尚未動用，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15,232.36百萬元，主要來源於現金、銀行存款及本期經營活動所得。

現金流量

本集團的現金主要用作應付營運資金需求、償還到期債項利息及本金、支付收購及為資本開支、本集團設施及業務增長及擴展提供資金。下表載列有關截至2013和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來自經營活動、投資活動及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2014 人民幣百萬元	2013 人民幣百萬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5,560.84	4,941.29
用於投資活動的現金淨額	(4,357.57)	(4,066.37)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22.03	3,408.73
現價及現金等同項目增加	1,225.30	4,283.65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同項目	14,001.96	9,801.50
匯兌損益	5.10	(83.19)
	<hr/>	<hr/>
年終現金及現金等同項目	15,232.36	14,001.96
	<hr/> <hr/>	<hr/> <hr/>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本集團主要自醫藥分銷、醫藥零售及其他業務分部的產品及服務銷售所得款項獲得營運現金流入。報告期間，本集團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5,560.84百萬元，較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的人民幣4,941.29百萬元增加人民幣619.55百萬元，主要由於本集團於業務環節加強了貨款回收和支付的管理和控制。

用於投資活動的現金淨額

報告期間，本集團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4,357.57百萬元，較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所用的人民幣4,066.37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91.20百萬元。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報告期間，本集團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22.03百萬元，主要由於報告期間公司收到股權融資款項以及歸還到期債務。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本集團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3,408.73百萬元。

資本開支

本集團的資本開支主要用於開拓和增加分銷渠道、升級物流配送系統及提高信息化水平。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的資本開支分別為人民幣2,013.17百萬元與人民幣2,904.17百萬元。

本集團有關資本開支的現行規劃將根據業務計劃的進展（包括市場狀況改變、競爭和其他因素）而相應變更。本集團繼續擴展或會產生額外資本開支。本集團日後取得額外融資的能力取決於本集團日後經營業績、財務狀況與現金流量、中國與香港經濟、政治等其他狀況以及中國政府有關外幣借貸的政策等因素。

資本架構

財政資源

報告期間，本集團為減少財務風險和降低財務成本，對資本結構進行了一定的優化調整。通過配售H股，本集團收到募集資金約人民幣44億元，均以港幣（「港幣」）現金形式支付。通過發行超短期融資券，本集團取得了約人民幣60億元用於補充營運資金，促進本集團調整債務結構，及降低融資成本。

本集團借貸以人民幣為主要幣種，有部份美元（「美元」）貸款用於支付藥品進口的貨款，本集團借款均以固定息率的方式取得。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及其等價物主要以人民幣的形式存在，有部份港幣及少量美元和歐元（「歐元」）。

債務

於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獲得銀行融資合共人民幣78,878百萬元，尚未動用的人民幣45,814百萬元可隨時提取。該等銀行融資主要為短期營運資金貸款。本集團於2014年12月31日的全部借貸中，人民幣25,232.85百萬元會於一年內到期，人民幣4,222.60百萬元則會於一年以後到期。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向貸方續借銀行貸款時並無任何困難。

資產負債率

於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資產負債率為71.79%（2013年12月31日：72.87%），乃按2014年12月31日的淨負債除以總資本加淨負債計算得出。

匯率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營運，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計值及結算。然而，本集團有若干現金及現金等同項目、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借貸與貿易應付款項以外幣（主要為美元、港幣及歐元）計值，故在若干程度上承受匯率波動風險。報告期間，本集團並未做相對沖安排。

資產押記

於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以賬面價值為人民幣46.28百萬元的使用權、賬面價值為人民幣21.26百萬元投資物業、賬面價值為人民幣79.76百萬元物業、廠房及設備和賬面價值為人民幣2,524.56百萬元貿易應收款項作為本集團部份銀行借款的抵押。

重大收購和出售

報告期間，本集團無重大收購和出售活動。

重大投資

報告期間，本集團無重大投資。

持續經營

根據現行財務預測和可動用的融資，本集團在可見未來有足夠財務資源繼續經營。因此在編製財務報告時已採用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或有負債及重大訴訟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有負債，亦無任何重大訴訟。

人力資源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有50,099名僱員。為滿足本集團發展需要以及支撐並推進本集團戰略目標的實現，本集團按照專業化經營、一體化管理的要求，整合現有人力資源，創新管理模式，優化管理機制，積極推進組織變革，加快人才的培養和引進。本集團聘請其僱員時有嚴格甄選程序。本集團採用多項獎勵機制提升僱員的工作效率，定期考察僱員表現，並相應調整薪金及花紅。此外，本集團亦為不同職能僱員提供培訓。

股息

董事會於2015年3月20日舉行會議並通過相關決議案，建議派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31元（含稅）（「**末期股息**」），總計約人民幣857,799千元。此利潤分配預案尚待股東於2014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上審議批准。待本公司2014年度股東週年大會的日期確定後，本公司將另行公佈有關派發末期股息之安排，包括派息的股權登記日及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的期間等。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以下統稱「**企業所得稅法**」），非居民企業就其來源於中國境內的所得繳納企業所得稅的適用稅率為10%。為此，任何以非個人企業名義，包括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他代理人或受託人、或其他組織及團體名義登記的H股股份皆被視為由非居民企業股東（定義見「**企業所得稅法**」）所持有的股份，本公司將在代扣代繳10%企業所得稅後，向該等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末期股息。

任何名列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上的依法在中國境內註冊成立，或者依照外國（地區）法律成立但實際管理機構在中國境內的居民企業（定義見「**企業所得稅法**」），倘不希望由本公司代扣代繳10%企業所得稅，須適時向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呈交中國執業律師出具的認定其為居民企業的法律意見書（加蓋律師事務所公章）及相關文件。

根據國家稅務總局於2011年6月28日頒佈的《關於國稅發[1993]045號文件廢止後有關個人所得稅徵管問題的通知》（「**通知**」），在香港發行股份的境內非外商投資企業向境外居民個人股東派發的股息，一般須按10%的稅率繳納個人所得稅。然而，各境外居民個人股東本身的所得稅率視乎其居住國家與中國大陸的相關稅收協議而有所不同。據此，在向於2015年6月29日名列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的H股個人股東派發末期股息時，本公司將預扣10%的末期股息作為個人所得稅，除非相關稅務法規、稅收協議或通知另有規定。

對於任何因股東身份未能及時確定或錯誤確定而引致的任何索償或對代扣代繳機制的任何爭議，本公司概不負責。

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股東已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股息。

購買、出售及贖回上市證券

報告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由五名董事組成，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呂長江先生、陳偉成先生、劉正東先生及兩名非執行董事鄧金棟先生及李東久先生，現由呂長江先生擔任主席。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檢察、檢討及監督本公司財務數據及財務數據的匯報程序。審核委員會已對本集團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計年度業績進行審閱。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工作範圍

本集團之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就本集團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初步業績公告中所列財務數字與本集團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數字核對一致。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就此執行的工作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工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而進行的核證聘用，因此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並無對初步業績公告發出任何核證。

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 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作為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守則。報告期間，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

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

董事會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規範董事和監事進行本公司上市證券交易的規則。在向各董事及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彼等確認於報告期間，彼等皆已遵守《標準守則》規定的有關董事及監事證券交易的標準。

信息披露

本公司2014年年度報告將適時寄發給本公司股東，並將於香港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sinopharmgroup.com.cn>)登載。

承董事會命
國藥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魏玉林

中國，上海
2015年3月2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魏玉林先生及李智明先生；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為陳啟宇先生、余魯林先生、汪群斌先生、李毓華先生、周斌先生、鄧金棟先生、李東久先生及柳海良先生；及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玲女士、余梓山先生、呂長江先生、陳偉成先生及劉正東先生。

* 本公司以其中文名稱及英文名稱「Sinopharm Group Co. Ltd.」根據香港公司條例註冊為非香港公司。